

朱自清 汪正禾 等 著 朗读者 编

醉蟹瓮酒荒唐语

Zuixie Wengjiu Huangtangyu



醉蟹瓮酒荒唐语

朱自清

汪正禾等

朗读者

湖蟹鲜肥，杂以丁香、橘皮、花椒、绍酒、生姜等，入罐醉罇，革腥尽除，肉嫩膏黄，蟹酒同醉。塗土为坛，以居酒瓮，春朝夏昼，饮人围坐，踢石分匏，流觞曲水，或清谈联吟，或投壶度曲，宴至酣时，众宾喧笑，言语荒唐，不可胜记。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醉蟹瓮酒荒唐语 / 朱自清等著；朗读者编。—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2011.9

ISBN 978-7-5382-9406-4

I. ①醉… II. ①朱… ②朗… III. ①随笔—作品集—中国—现代 IV. ①I266.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80870号

辽宁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5号 邮政编码：110003）

北京慧美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880毫米×1230毫米 1/24 字数：152千字 印张：9 插页：2

2011年9月第1版

2011年9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沈 放

责任校对：刘 瑶

特约策划：朗读者图书

特约编辑：焦 堏

装帧设计：朗读者图书+刘军

ISBN 978-7-5382-9406-4

定价：26.80元

前言 此味可待成追忆

此味可待成追忆，只是当时已惘然——这可成为追述民国时期饮食文化的写照。

中华饮食，在民国时期达至巅峰。当时的吃客吃相，确有当代人望尘莫及处：夜泊秦淮，随着桨声灯影婉转而出的是歌女们劝酒送吃之声，柔腻至极，令人骨酥肉软，不知身之所在；春宵酒醒，一声声小贩的吆喝，又将你从梦中喊回现实——又到朝食时；十里洋场，倾倒你的是杏花楼的荷包翅；漫步苏州，最忘不了那木渎镇的石家鲃肺汤；偶有闲暇，不妨泡泡茶馆，眯着眼睛听听歌伶的清曲；心血来潮，也可步入西菜馆，学学洋人派头……

回顾一代人的饮食史，就是追忆一代人的生活史。民国人的钟鸣鼎食，固然令人心向往之，但真正懂生活的人，最感兴趣的怕还是那份隐藏在『吃』字底下的态度和趣味吧？

经过一段时间的搜寻和编选，我们精选了一百多篇民国时期的饮食文章，以飨读者。

这些文章全部来自当时著名的报刊和书籍（如《论语半月刊》《机联会刊》《红玫瑰》《饮食与健康》等），可谓原汁原味，最能体现一代饮食男女的态度和风采。由于文章数量较多，且内容五花八门，故编者将其分为三辑：

第一辑主要谈美食，名为《船菜花酒蝴蝶会》。船菜、花酒、蝴蝶会者，即当时之秦淮船菜也。船菜在如今虽然难寻踪影，却是民国饮食的一大特色，颇受时人欢迎。以此做书名，恰能反映民国男女的饮食情趣，表现食物与人的细腻情愫。细品其中文章，不难感受到一份永恒不变的生活共鸣。

第二辑亦是关于吃，属于以吃为名，借题发挥，谈美女，谈选婿，谈时局，故名为《醉蟹瓮酒荒唐语》。盖民国文人好玩好吃好议论，当才情遇上『人之大欲』时，总少不了一番嬉笑怒骂。如今读之，往往瞠目结舌，拍案叫绝。

诚然，民国已与我们时空远隔，但历史分隔的只是记忆，而不是生活。人生代代无穷已，无论我们身逢何世，都注定成为柴米油盐的追逐者。我们难以绕开与之相关的喜怒哀乐，更无法不被似曾相识的感受打动。因此，以现代的目光回看那一代人的饮食风貌，未尝不是一件有益而富于趣味的事情。

何况，民国又是一个文采风流的时代。民国人不但能吃、爱吃，还懂得谈吃、品吃。翻开昔日的杂志、报纸，我们不难发现那一张张可爱而生猛的面孔——时而洋洋得意，颇以自己的吃喝豪举为傲；时而如数家珍，活像一部饮食词典；时而追忆旧食，大有今不胜昔之慨；时而借题发挥，感叹『天下不过是桌菜』；还有一部分人孜孜于健康之道，颇似如今的养生学家（惜其生不逢时，如诞生于今，则大红大紫矣）。借助这些珍贵而饶有趣味的文字，一幅幅斑驳而绚丽的饮食情景如在眼前。而编者想要做的，就是将这些情景呈现给读者。

第三辑谈饮食与养生，名为《豆蔻香茶长生诀》。

与当代人一样，民国人同样深谙食养之重要性。且他们对于饮食和健康，态度更中肯，研究更细致，眼界更宽广。其中既有中医精华，也有西医理论，偶尔还会鼓吹一番社会和人生。读着这些文章，不但毫无沉闷之感，反而能够借鉴一二，具有一定的实用价值。

鉴于这些文章『年事』已高，所以编者在整理过程中，偶作增删，并补充了引言和图片，以符合当代读者的阅读口味。

全书编毕，编者突然发现，当我们阅读这些文字时，已经不是单纯地缅怀过去，更是自我寻觅，自我发现的过程。美食美文，相得益彰，岁月匆匆，能够遇见这些『体己话』，是幸运，也是缘分。

朗读者

目录

001 ······	扣腹论道
002 ······	朱自清 论吃饭
009 ······	徐志摩 吸烟与文化
013 ······	佚名 论和尚吃葷
016 ······	刘守春 在筵席上选女婿
023 ······	周女士 女人好吃论
027 ······	何芳洲 炒什锦
033 ······	夏伯 鸡零狗碎且谈吃
037 ······	卜束 平凡的吃客谈『吃』
040 ······	寒流 吃与礼貌
045 ······	苏红 安于食谈
048 ······	彭学海 『蛋』经
052 ······	许晴天 我们要吃猪肝
055 ······	周慕颐 『病』从『吃』来
059 ······	酒肉英雄
060 ······	周一行 饮食逸话
076 ······	佚名 饮食趣话
078 ······	耻浪 月饼谐谈

080…… 雜筆

曼殊大師之『吃』癖

085…… 馬震百

賦得中西人士之吃

089…… 双紅

茶里的人生

095…… 劲風

几位老饕

100…… 陆合丰

衢州的茶娘

104…… 石洪 倩倩

新都女侍

113…… 吃喝杂考

114…… 陈颂华

漫談吃道

117…… 泰山老人

食篇

121…… 汪正禾

吃人肉

144…… 李之模 海戈 隋室主人

吃江山三則

164…… 蔡南

『吃』話

168…… 退山

吃之類篇

174…… 木將

茶字說變

188…… 乐均士 董作宾 等

中国的腊八粥

202…… 王统照

蜀黍

们腹论道



论吃饭

朱自清

战国时代的“大丈夫”，相当于春秋时的“君子”，都是治人劳心的人。这些人虽然也有饿的时候，但是一朝得了时，吃饭是不成问题的，不像小民往往一辈子为了吃饭而挣扎着。

我们有自古流传的两句话：一是“衣食足则知荣辱”，见于《管子·牧民篇》；一是“民以食为天”，是汉朝郦食其说的。这些都从实际政治上认出了民食的基本性，也就是说从人民方面看，吃饭第一。另一方面，告子说，“食色，性也”，是从人生哲学上肯定了食是生活的两大基本要求之一。

《礼记·礼运篇》也说到“饮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这更明白。根据后面这两句话，吃饭和性欲是同等重要的，可是照这两句话里的次序，“食”或“饮食”都在前头，所以还是吃饭第一。

这吃饭第一的道理，一般社会似乎也都默认。虽然历史上没有明白的记载，但是近代的情形，据我们的耳闻目见，似乎足以教我们相信从古如此。例如苏北的饥民群到江南就食，差不多年年有。最近天津《大公报》登载的费孝通先生的《不是崩溃是瘫痪》一文中就提到这个。这些难民虽然让人们讨厌，可还是得给他们饭吃。给他们饭吃固然也有一两成出于慈善心，就是恻隐心，但是八九成是怕他们，怕他们铤而走险，“小人穷斯滥矣”，什么事做不出来！给他们吃饭，江南人算是认了。

可是法律管不着他们吗？官儿管不着他们吗？干吗非要认呢？可是法律不外乎人情，没饭吃要吃饭是人情，人情不是法律和官儿压得下的。没饭吃会饿死，严刑峻法大不了也只是个死。这是一群人，群就是力量：谁怕谁！怕的倒是那些有饭吃的人们，他们没奈何只得认点儿。所谓人情，就是自然的需求，就是基本的欲望，其实也就是基本的权利。但是饥民群还不自觉有这种权利，一般社会也还不会认清他们有这种权利；饥民群只是冲动地要吃饭，而一般社会给他们饭吃，也只是默认了他们的道理，这道理就是吃饭第一。

三十年夏天笔者在成都住家，知道了所谓“吃大户”的情形。那正是青黄不接的时候，天又干旱，米粮大涨价，并且不容易买到手。于是乎一群一群的贫民一面抢米仓，一面“吃大户”。他们开进大户人家，让他们

“饮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这更明白。根据后面这两句话，吃饭和性欲是同等重要的……（民国时，上海酒吧里的舞女和美国大兵）



煮出饭来吃了就走，这叫做“吃大户”。“吃大户”是和平的手段，照惯例是不能拒绝的，虽然被吃的人家不乐意。当然真正有势力的，尤其是有枪杆的大户，穷人们也识相，是不敢去吃的。敢去吃的那些大户，被吃了也只好认了。那次一直这样吃了两三天，地面上一面赶办平粜，一面严令禁止，才打住了。据说这“吃大户”是古风，那么上文说的饥民就食，该更是古风吧。

但是儒家对于吃饭却另有标准。孔子认为政治的信用比民食更重，孟子倒是以民食为仁政的根本。这因为春秋时代不必争取人民，战国时代就非争取人民不可。然而他们论到士人，却都将吃饭看做一个不足重轻的项目。孔子说，“君子固穷”，说吃粗饭，喝冷水，“乐在其中”；又称赞颜回吃喝



他们开进大户人家，让他们煮出饭来吃了就走，这叫做“吃大户”。（清末，穷困不堪的老百姓到大户人家抢东西，天津杨柳青古年画）

不够，“不改其乐”。道学家称这种乐处为“孔颜乐处”，他们教人“寻孔颜乐处”，学习这种为理想而忍饥挨饿的精神。这理想就是孟子说的“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善天下”，也就是所谓“节”和“道”。孟子一方面不赞成告子说的“食色，性也”，另一方面在论“大丈夫”的时候列入了“贫贱不能移”的条件。战国时代的“大丈夫”，相当于春秋时的“君子”，都是治人劳心的人。这些人虽然也有饿的时候，但是一朝得了时，吃饭是不成问题的，不像小民往往一辈子为了吃饭而挣扎着。因此士人就不难将道和节放在第一，而认为吃饭好像是一个不足重轻的项目了。

据说伯夷、叔齐反对周武王伐纣，认为以臣伐君，因此不食周粟，饿死在首阳山。这也是只顾理想的节而不顾吃饭的。配合着儒家的理论，伯夷、叔齐成为士人立身的一种特殊标准。所谓特殊标准就是理想的最高的标准；士人虽然不一定人人都要做到这地步，但是能够做到这地步最好。

经过宋朝道学家的提倡，这标准更成了一般的标准，士人连妇女都要做到这地步。这就是所谓“饿死事小，失节事大”。这句话原来是论妇女的，后来却扩而充之普遍应用起来，造成了无数残酷的愚蠢殉节事件。这正是“吃人的礼教”。人不吃饭，礼教吃人，到了这地步总是不合理的。

士人对于吃饭却还有另一种实际的看法。北宋的宋郊、宋祁兄弟俩都做了大官，住宅挨着。宋祁那边常常宴会歌舞，宋郊听不下去，让他和他弟弟说，问他还记得当年在和尚庙里咬菜根否？宋祁却答得妙：请问当年咬菜根是因为来着！这正是所谓“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做了“人上人”，吃得好，穿得好，玩儿得好；“兼善天下”于是成了个幌子。照这个看法，忍饥挨饿或者吃粗饭、喝冷水，只是为了有朝一日可以

大吃大喝，痛快地玩儿。

吃饭第一原是人情，大多数士人恐怕正是这么在想。不过宋郊、宋祁的时代，道学刚起头，所以宋祁还敢公然表示他的享乐主义；后来士人的地位增进，责任加重，道学的严格的标准掩护着也约束着在治者地位的士人，他们大多数心里尽管那么在想，嘴里却不敢说出来。嘴里虽然不敢说出来，可是实际上往往还是在享乐着。于是他们多吃多喝，就有了少吃少喝的人；这少吃少喝的自然是被治的广大民众。

民众，尤其农民，大多数是听天由命安分守己的，他们惯于忍饥挨



于是他们多吃多喝，就有了少吃少喝的人；这少吃少喝的自然是被治的广大民众。（民国时，在街头乞讨的小孩）

饿，几千年来都如此。除非到了最后关头，他们是不会行动的。他们到别处就食，抢米，吃大户，甚至造反，都是被逼得无路可走才如此。这里可以注意的是他们不说话，“不得了”就行动，忍得住就沉默。他们要饭吃，却不知道自己应该有饭吃；他们行动，却觉得这种行动是不合法的，所以就索性不说什么话。说话的还是士人。他们由于印刷的发明和教育的发展等等，人数

加多了，吃饭的机会可并不加多，于是许多人士也感到吃饭难了。这就有了“世上无如吃饭难”的慨叹。虽然难，比起小民来还是容易。因为他们究竟属于治者，“百足之虫，死而不僵”，有的是做官的本家和亲戚朋友，总得给口饭吃；这饭并且总比小民吃得好。孟子说做官可以让“所识穷乏者得我”，自古以来做了官就有引用穷本家、穷亲戚、穷朋友的义务。

到了民国，黎元洪总统更提出了“有饭大家吃”的话。这真是“菩萨”心肠，可是当时只当做笑话。原来这句话说在一位总统嘴里，就是贤愚不分、赏罚不明，就是糊涂。然而到了那时候，这句话却已经藏在差不多每一个士人的心里。难得的倒是这糊涂！

第一次世界大战加上五四运动，带来了一连串的变化，中华民国在一颠一拐地走着“之”字路，走向现代化了。我们有了知识阶级，也有了劳动阶级，有了索薪，也有了罢工，这些都在要求“有饭大家吃”。知识阶级改变了士人的面目，劳动阶级改变了小民的面目，他们开始了集体的行动；他们不能再安贫乐道了，也不能再安分守己了，他们认出了吃饭是天赋人权，公开地要饭吃，不是大吃大喝，是够吃够喝，甚至于只要有吃有喝。然而这还只是刚起头，到了这次世界大战当中，罗斯福总统提出了“四大自由”，第四项是“免于匮乏的自由”。“匮乏”自然以没饭吃为首，人们至少该有免于没饭吃的自由。这就加强了人民的吃饭权，也肯定了人民吃饭的要求；这也是“有饭大家吃”，但是着眼在平民，在全民，意义大不同了。

抗战胜利后的中国，想不到吃饭更难，没饭吃的也更多了。到了今天一般人民真是不得了，再也忍不住了，吃不饱甚至没饭吃，什么礼义什么

文化都说不上。这日子就是不知道吃饭权的也会起来行动了，知道了吃饭权的，怎么能够不起来行动，要求这种“免于匮乏的自由”呢？于是学生写出“饥饿事大，读书事小”的标语，工人喊出“我们要吃饭”的口号。

这是我们历史上第一回一般人民公开地承认了吃饭第一。这其实比闷在心里糊涂地骚动好得多。这是集体的要求，集体是有组织的，有组织就不容易大乱了；可是有组织也不容易散，人情加上人权，这集体的行动是压不下也打不散的，直到大家有饭吃的那一天。